

財務委員會 工務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2021 年 1 月 20 日

總目 703－建築物

輔助設施－其他

189GK－在元朗洪元路與洪平路交界興建聯用大樓以重置垃圾收集站及設立社區回收中心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把 **189GK**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1 億 8,970 萬元，用以在元朗洪元路與洪平路交界興建聯用大樓，以重置垃圾收集站和設立社區回收中心。

問題

我們有需要興建 1 座聯用大樓，以遷移位於洪堤路的鄉村式垃圾收集站，把該垃圾收集站重置為永久離街垃圾收集站，並設立 1 所社區回收中心¹，以配合洪水橋新發展區內新房屋發展的實際需要和預期人口增長。

建議

2. 建築署署長建議把 **189GK**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所需費用為 1 億 8,970 萬元，用以在元朗洪元路與洪平路交界興建聯用大樓，以重置垃圾收集站和設立社區回收中心。這項建議獲得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支持。

¹ 社區回收中心自 2020 年 11 月起易名為「回收便利點」。

工程計劃的範圍和性質

3. 上述聯用大樓的選址位於元朗洪元路與洪平路交界，佔地約 743 平方米。工程計劃的範圍包括 —

(a) 興建 1 座 6 層高的聯用大樓，以提供 —

(i) 1 個符合現時規劃標準的永久離街垃圾收集站；

(ii) 1 所社區回收中心；

(iii) 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的辦公室及附帶設施；以及

(b) 清拆位於洪堤路的現有鄉村式垃圾收集站。

4. 工程計劃的工地位置及平面圖、樓層平面圖、剖面圖、構思圖和無障礙通道平面圖載於附件 1 至 7。我們計劃在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後展開擬議工程（包括清拆位於洪堤路的鄉村式垃圾收集站），目標是約在 3 年內完成工程。

理由

5. 現時，食環署設於洪堤路的鄉村式垃圾收集站(YL-96)為洪水橋洪堤路及附近一帶的住宅提供廢物收集服務。該收集站早於 1992 年前開始使用，可容納 1.5 公噸垃圾，但現時每日所接收的垃圾量多達 3.8 公噸，遠超收集站的設計容量。隨着洪水橋地區逐步發展，收集站附近已相繼有多幢住宅樓宇落成。為配合該地區發展的實際需要，並考慮該區未來的房屋發展及人口增長²，當局有實際及迫切需要遷移和重置垃圾收集站，並已預留 1 幅位於洪元路與洪平路交界的土地作此用途。

² 規劃署和土木工程拓展署在 2016 年 9 月公布「洪水橋新發展區規劃及工程研究」。根據研究擬備的「洪水橋新發展區經修訂的建議發展大綱圖」（下稱「大綱圖」），洪水橋新發展區會成為香港新一代新市鎮，將容納約 218 000 人，其中新增人口約有 176 000 人。

6. 自 2011 年起，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透過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資助非牟利機構於 15 個地區營運合共 17 所社區回收中心及 2 個流動社區回收車項目，為市民提供回收渠道。為完善社區回收配套，環保署自 2020 年起為社區回收中心提供常規化撥款，聘請合資格的非牟利機構，以合約形式於全港 18 區營運合共 22 所新的社區回收中心。這些新社區回收中心已陸續投入服務。

永久離街垃圾收集站

7. 設於聯用大樓地下的永久離街垃圾收集站³可容納 30 公噸垃圾，並會採用密封式有蓋設計，以密封式壓縮拖斗收集垃圾。垃圾收集站的車輛出入口⁴會面向洪平路，該處人流及車流較少，可減低對附近居民的影響。收集站內會裝設水劑滌氣系統，過濾收集站所排出的空氣。此外，收集站內會設置供食環署及其承辦商員工使用的設施，包括位於大樓地下的值班報到處，以及位於閣樓的更衣室及貯物設施、洗手間、淋浴間、茶水房及飲水機。

社區回收中心

8. 環保署計劃在聯用大樓 1 樓設立社區回收中心⁵，並會委聘非牟利機構負責營運，在社區回收中心處理社區所收集的回收物，然後運往下游的回收商進一步處理或回收。中心將同時預留活動空間，舉辦有關減廢回收的宣傳教育及推廣活動，以提升市民的減廢回收意識和培養他們的綠色生活習慣。

³ 新垃圾收集站負責接收服務範圍內的家居垃圾及清掃街道所得的垃圾，服務範圍圍繞洪志路、洪天路、青山公路－洪水橋段、洪基路、部分新李屋村、部分丹桂村路、洪德路及洪順路(服務範圍地圖載於附件 8)，完全覆蓋並超過現時洪堤路鄉村式垃圾收集站(YL-96)的服務範圍，但不包括現已設有垃圾收集服務的屋苑。

⁴ 垃圾車的室內運作區域面積達 60 平方米，可提供足夠空間供垃圾車完全進入收集站內的地下範圍以收集廢物，垃圾車亦可在收集站內掉頭，因此對洪元路與洪平路交通流量影響不大。

⁵ 社區回收中心的最新服務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日早上 9 時至晚上 7 時，另設夜間自助回收服務。除聖誕節及農曆新年假期外，中心全年開放。

辦公室及附帶設施

9. 食環署現時設於元朗區的辦公室未能完全切合實際運作需要。聯用大樓會按地盡其用的原則，把 2 至 4 樓用作元朗區環境衛生辦事處環境衛生組、潔淨及防治蟲鼠組和小販組約 80 名員工的辦公室，並會設置會議室、檔案儲存室、食物及環境樣本儲存室、哺乳室、更衣室及洗手間等附帶設施。

清拆鄉村式垃圾收集站

10. 在聯用大樓告落成和位於地下的永久離街垃圾收集站啟用後，設於洪堤路的鄉村式垃圾收集站會予清拆。

對財政的影響

11. 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我們估計工程計劃的建設費用為 1 億 8,970 萬元，分項數字如下－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a) 工地工程	3.2
(b) 打樁工程	22.9
(c) 建築工程	71.5
(d) 屋宇裝備工程	40.2
(e) 渠務工程	2.2
(f) 外部工程	4.7
(g) 拆卸工程	0.8
(h) 額外的節省能源、綠化及循環 使用裝置	2.6
(i) 家具和設備 ⁶	2.2

⁶ 這項預算費用是根據暫定所需的家具和設備項目計算得出。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j)	顧問費	8.2
	(i) 合約管理	7.5
	(ii) 駐工地人員的管理	0.7
(k)	駐工地人員的薪酬	14.0
(l)	應急費用	17.2
總計		<u>189.7</u>

12. 我們建議委聘顧問為這項工程計劃進行合約管理和工地監督工作。顧問費和按人工作月估計的駐工地人員員工開支的詳細分項數字載於附件 9。這項工程計劃的建築樓面面積約為 3 774 平方米。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估計建築樓面面積的建築費用單位價格（以建築工程和屋宇裝備 2 項費用計算）為每平方米 29,597 元。我們認為這個單位價格與政府進行的同類工程計劃的單位價格相若。

13. 如獲批准撥款，我們計劃作出分期開支，安排如下－

年度	百萬元 (按付款當日 價格計算)
2021-2022	7.3
2022-2023	31.8
2023-2024	59.9
2024-2025	48.4
2025-2026	19.1
2026-2027	14.6
2027-2028	8.6
	<u>189.7</u>

14. 我們按政府對 2021 至 2028 年期間公營部門樓宇和建造工程產量價格的趨勢增減率所作的最新一組假設，制定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的預算。由於可以預先清楚界定工程範圍，因此我們會以總價合約推展建造工程。合約會訂明可調整價格的條文。

15. 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每年引致的額外經常開支為 590 萬元。

公眾諮詢

16. 食環署聯同建築署及環保署在 2019 年 3 月 11 日向元朗區議會環境改善委員會簡介工程計劃，議員支持有關工程及其設計，並通過動議要求政府盡快興建有關設施⁷。

17. 應元朗區議會環境、氣候變化及漁農業委員會（下稱「環委會」）的要求，食環署聯同環保署、規劃署及建築署在 2020 年 3 月 9 日的會議上再次向環委會委員講解有關工程計劃。在會議上，環委會通過動議，要求食環署暫緩工程計劃，並與相關部門協商以改善聯用大樓設計，盡用或增加地積比率，按社區需要重新設計大樓空間和增加公共服務。

18. 為配合社區發展和滿足居民需求，政府除擬建聯用大樓用地外，亦已在該地帶預留土地發展 1 間安老院及 1 間診所。此外，規劃署亦已在洪水橋／厦村新發展區預留位置興建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包括政府聯用綜合大樓及社會福利設施等。在地積比率方面，聯用大樓的發展地積比率為 4.36 倍，略高於參考地積比率⁸，並與附近發展的地積比率相若⁹；因此，聯用大樓目前的設計已充分利用地積比率，以達致地盡其用的目的。同時，聯用大樓在樓宇高度¹⁰方面亦已顧及通風和與附近

⁷ 動議內容為「本會要求食環署盡快在洪水橋洪元路及洪平路交界重置垃圾收集站暨興建綜合大樓及設立社區回收中心項目。」

⁸ 在工程項目規劃初段，規劃署在 2016 年向食環署建議，該用地的地積比率為 4 倍，以作為項目規劃的參考。在詳細設計階段，可達致的地積比率或會因應詳細設計和技術考慮而有所不同。

⁹ 洪福邨的地積比率為 3.8 倍。

¹⁰ 根據大綱圖，聯用大樓用地地帶的整體高度上限為 8 層。因應垃圾收集站及社區回收中心的運作需要，聯用大樓擬議的 6 層高度已接近 30 米（實際上為主水平基準以上約 40 米），與 1 棟 8 層住宅樓宇的高度相若。

發展協調、兼容的情況。

19. 其後，食物及衛生局、食環署、環保署、規劃署及建築署的代表在 2020 年 9 月 25 日與環委會主席及相關委員會面，再次就擬議工程計劃的背景、現時設計方案、用地限制及社區回收中心的運作等事宜交換意見。在會議上，部門代表亦已向委員講解社區回收中心內多用途室的使用安排。只要多用途室能滿足日常運作需要，區內人士及社區組織可透過營辦團體借用多用途室，以舉辦環保教育及推廣活動。與會委員對擬議工程計劃並無表示異議。

20. 我們在 2020 年 11 月 10 日諮詢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委員普遍支持這項工程計劃。我們已在 2021 年 1 月 11 日向委員提交會上所要求的補充資料。

對環境的影響

21. 這項工程計劃不屬於《環境影響評估條例》（第 499 章）的指定工程項目。工程計劃的初步環境審查已經完成，結論是工程計劃並不會對環境造成長遠的不良影響。我們會實施初步環境審查所建議的緩解措施，包括採用密封設計，把垃圾收集活動限制在圍封式環境內，以及安裝除味設備¹¹。我們已在工程預算費內預留實施該等緩解措施所需的費用。

22. 在策劃和設計階段，我們曾考慮採取措施，以盡量減少產生建築廢物（例如採用金屬圍板和告示牌，以便這些物料可在其他工程計劃循環使用或再用）。此外，對於在建造新建築物期間產生的惰性建築廢物，我們會要求承建商盡可能在工地或其他合適的建築工地再用這些惰性建築廢物（例如在工地內以挖掘所得的物料作填料用途），以盡量減少須於公眾填料接收設施¹²處置的惰性建築廢物。為進一步減少產生建築

¹¹ 擬建垃圾收集站將設於地面及夾層的密封式建築物內，站內配備消除氣味、減低噪音、污水處理和汽車廢氣處理等設施。收集站亦採用密封式壓縮拖斗收集垃圾，能有效減低運作時對附近造成的滋擾。由於重置後的垃圾收集站在設計上可維持室內負氣壓，並透過水劑滌氣系統及空氣淨化機處理臭味和淨化空氣，因此排出的空氣質素符合環保署要求，不會對附近環境構成影響。此外，出風口位置已經過詳細計算，其高度與行人路面相距約 10 米，可盡量減低可能對行人造成的滋擾。

¹² 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列載於《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第 354N 章）附表 4。任何人士均須獲得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發出牌照，才可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處置惰性建築廢物。

廢物，我們會鼓勵承建商盡量利用已循環使用或可循環使用的惰性建築廢物，以及使用木材以外的物料搭建模板。

23. 在施工階段，我們會要求承建商提交計劃書，列明廢物管理措施，供政府批核。計劃書須載列適當的緩解措施，以避免和減少產生惰性建築廢物，並把這些廢物再用和循環使用。我們會確保工地的日常運作符合經核准的計劃，並會要求承建商在工地把惰性與非惰性建築廢物分開，然後運送到適當的設施處置。我們會以運載記錄制度，監管惰性建築廢物和非惰性建築廢物分別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處置的情況。

24. 我們會在合約訂定條文，要求承建商實施緩解措施，控制施工期間的噪音、塵埃和工地流出的廢水所造成的滋擾，確保符合既定的標準和準則。這些措施包括在進行高噪音建築工程時使用減音器或減音器；豎設隔音板或隔音屏障和建造圍牆；經常清洗工地和在工地灑水；以及設置車輪清洗設施，以免塵土飛揚。

25. 我們估計這項工程計劃合共會產生約 2 570 公噸建築廢物（包括在建造新建築物和拆卸現有垃圾收集站期間產生的建築廢物），其中約 70 公噸（2.7%）惰性建築廢物會在工地再用，另外 2 130 公噸（82.9%）惰性建築廢物會運送到公眾填料接收設施供日後再用。我們會把餘下的 370 公噸（14.4%）非惰性建築廢物於堆填區處置。就這項工程計劃而言，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堆填區處置建築廢物的費用，估計總額為 20 萬元（金額是根據《廢物處置（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規例》（第 354N 章）所訂收費計算，在公眾填料接收設施處置的物料每公噸 71 元，在堆填區處置的物料則每公噸 200 元）。

對文物的影響

26. 這項工程計劃不會影響任何文物地點，即所有法定古蹟、暫定古蹟、已評級文物地點／歷史建築、具考古價值的地點，以及古物古蹟辦事處所界定的政府文物地點。

土地徵用

27. 這項工程計劃無須徵用土地。

節省能源、綠化和循環使用裝置

28. 這項工程計劃會採用多種節能裝置和可再生能源技術，包括－

- (a) 供辦公室使用的可變制冷劑量空調系統；以及
- (b) 光伏系統。

29. 在綠化措施方面，我們會在聯用大樓天台進行綠化，並在外牆適當地進行垂直綠化，以收環保和美化之效。

30. 採用上述裝置和措施，估計所需的額外費用總額約為 260 萬元（其中 30 萬元用於節能裝置）。這筆款項已納入工程計劃的預算費內。這些節能裝置每年可節省 4.5% 的能源消耗量，成本回收期約為 8 年。

背景資料

31. 我們在 2017 年 9 月把 **189GK**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乙級，並委聘顧問負責多項服務，包括進行工地勘測、土地勘測、規劃設計和詳細設計工作，以及擬備招標文件，費用總額約為 780 萬元。上述顧問服務及工作已在整體撥款分目 **3100GX**「為工務計劃丁級工程項目進行可行性研究、小規模勘測工作及支付顧問費」項下撥款支付。工地勘測、土地勘測、規劃設計和詳細設計工作已經完成。

32. 進行擬議工程會涉及移走 36 棵樹，而將移走的樹木全非珍貴樹木¹³。我們會把植樹建議納入工程計劃，包括種植約 36 棵樹、230 叢灌木、6 240 簇地被植物，以及 70 棵攀緣植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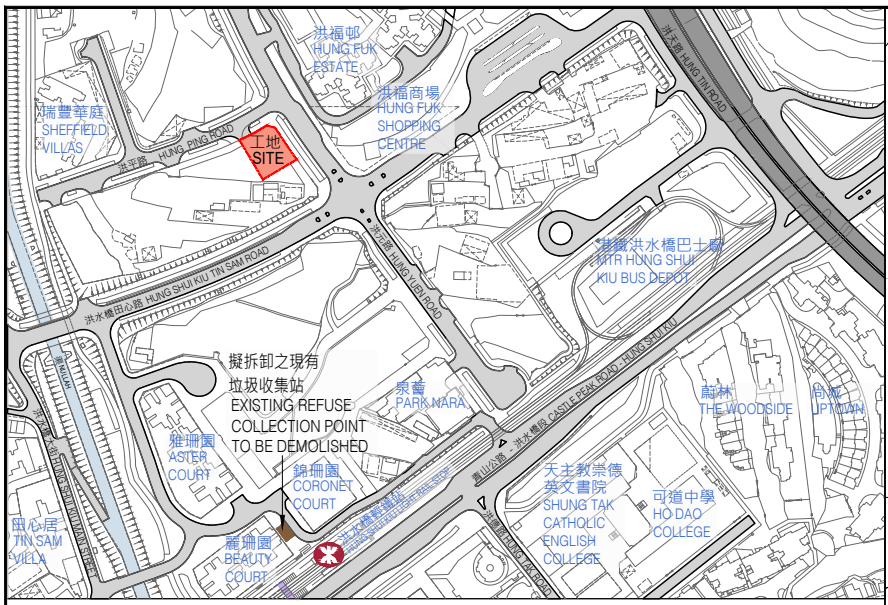
¹³ 「珍貴樹木」指《古樹名木冊》載列的樹木或符合下列最少一項準則的其他樹木－

- (a) 樹齡達一百年或逾百年的古樹；
- (b) 具文化、歷史或重要紀念意義的樹木，例如風水樹、可作為寺院或文物古蹟地標的樹木或紀念偉人或大事的樹木；
- (c) 屬貴重或稀有品種的樹木；
- (d) 樹形出眾的樹木（顧及樹的整體大小、形狀和其他特徵），例如有簾狀高聳根的樹木、生長於特別生境的樹木；或
- (e) 樹幹直徑等於或超過 1.0 米的樹木（在地面以上 1.3 米的位置量度），或樹木的高度、樹冠覆蓋範圍等於或超過 25 米。

33. 我們估計為進行擬議工程而開設的職位約有 45 個(37 個工人職位和 8 個專業或技術人員職位),合共提供 1 100 個人工作月的就業機會。

食物及衛生局

2021 年 1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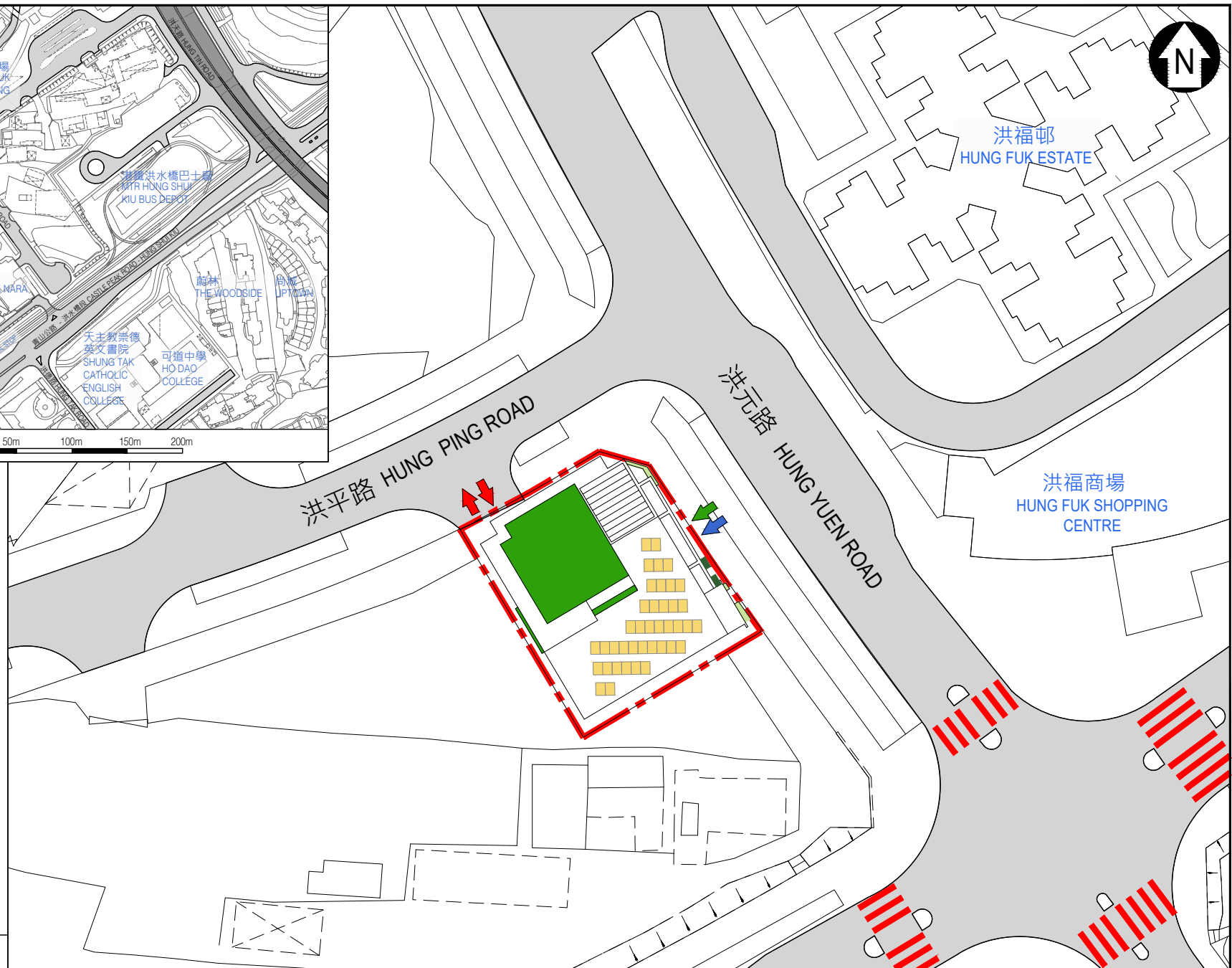


位置圖 LOCATION PLAN

圖例 LEGEND :

- - - 工地界線
SITE BOUNDARY
- ↑ 無障礙出入口
BARRIER-FREE ENTRANCE / EXIT
- ↑ 行人出入口
PEDESTRIAN ENTRANCE / EXIT
- ↑ 車輛出入口
VEHICULAR INGRESS / EGRESS
- 現有行人隧道
EXISTING PEDESTRIAN TUNNEL
- ||| 現有行人過路處
EXISTING AT-GRADE PEDESTRIAN CROSSING
- 地面綠化
AT-GRADE GREENING
- 天台綠化
LANDSCAPED ROOF
- 太陽能光伏板
PHOTOVOLTAIC PANEL
- 垂直綠化
VERTICAL GREENING

0 5m 10m 15m 2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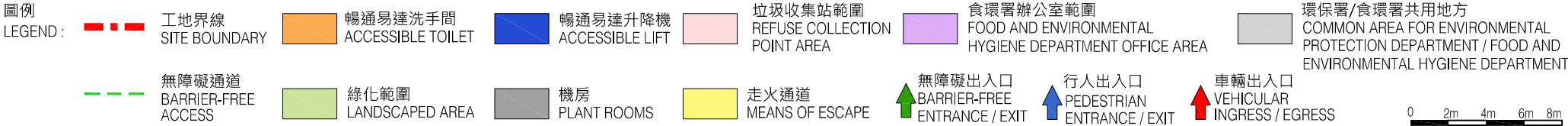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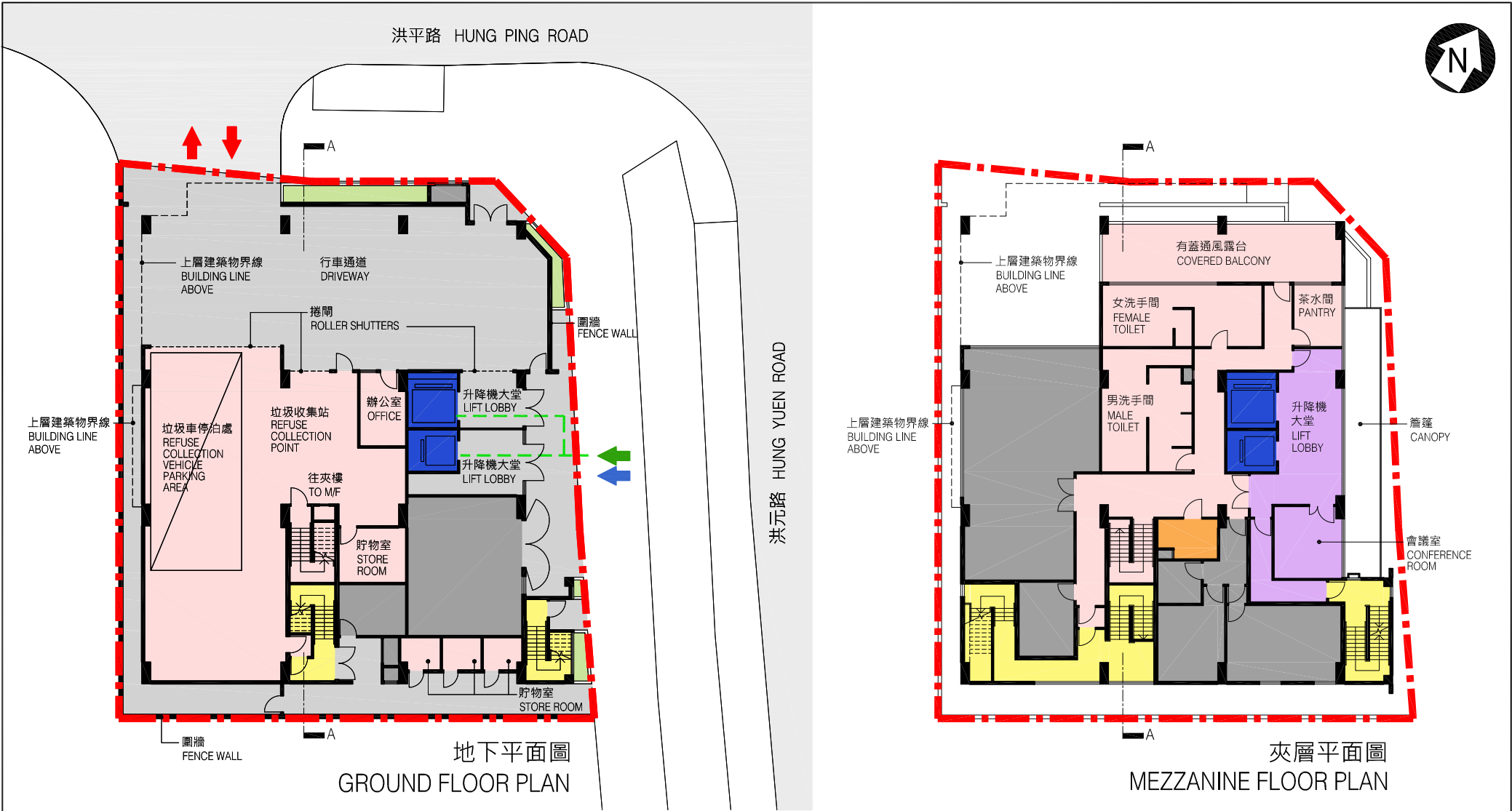
工地平面圖
SITE PLAN

189GK

在元朗洪元路與洪平路交界興建聯用大樓以重置垃圾收集站及設立社區回收中心
CONSTRUCTION OF A JOINT-USER BUILDING FOR REPROVISIONING A REFUSE COLLECTION POINT AND SETTING UP A COMMUNITY RECYCLING CENTRE AT THE JUNCTION BETWEEN HUNG YUEN ROAD AND HUNG PING ROAD, YUEN LONG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地下及夾層平面圖
GROUND FLOOR AND
MEZZANINE FLOOR PLAN

189GK
在元朗洪元路與洪平路交界興建聯用大樓以重置垃圾收集站及設立社區回收中心
CONSTRUCTION OF A JOINT-USER BUILDING FOR REPROVISIONING A REFUSE COLLECTION POINT AND SETTING UP A COMMUNITY RECYCLING CENTRE AT THE JUNCTION BETWEEN HUNG YUEN ROAD AND HUNG PING ROAD, YUEN LONG



一樓平面圖
FIRST FLOOR PLAN



二樓平面圖
SECOND FLOOR PLAN

圖例 LEGEND:	- - - 工地界線 SITE BOUNDARY	暢通易達洗手間 ACCESSIBLE TOILET	暢通易達升降機 ACCESSIBLE LIFT	食環署辦公室及貯存室範圍 FOOD AND ENVIRONMENTAL HYGIENE DEPARTMENT OFFICE AND STORAGE AREA	環保署/食環署共用地方 COMMON AREA FOR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EPARTMENT / FOOD AND ENVIRONMENTAL HYGIENE DEPARTMENT
	- - - 垂直綠化 VERTICAL GREEN	綠化範圍 LANDSCAPED AREA	機房 PLANT ROOMS	環保署社區回收中心範圍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EPARTMENT COMMUNITY RECYCLING CENTRE AREA	走火通道 MEANS OF ESCAPE

0 2m 4m 6m 8m

一樓及二樓平面圖
FIRST FLOOR AND
SECOND FLOOR PLAN

189GK
在元朗洪元路與洪平路交界興建聯用大樓以重置垃圾收集站及設立社區回收中心
CONSTRUCTION OF A JOINT-USER BUILDING FOR REPROVISIONING A REFUSE COLLECTION POINT AND SETTING UP A
COMMUNITY RECYCLING CENTRE AT THE JUNCTION BETWEEN HUNG YUEN ROAD AND HUNG PING ROAD, YUEN LONG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三樓平面圖
THIRD FLOOR PLAN



四樓平面圖
FOURTH FLOOR PLAN

圖例

- LEGEND:
- 工地界線 SITE BOUNDARY
 - 垂直綠化 VERTICAL GREEN
 - 暢通易達洗手間 ACCESSIBLE TOILET
 - 暢通易達升降機 ACCESSIBLE LIFT
 - 走火通道 MEANS OF ESCAPE
 - 食環署辦公室及貯存室範圍 DEPARTMENT OFFICE AND STORAGE AREA
 - 綠化範圍 LANDSCAPED AREA
 - 機房 PLANT ROOMS
 - 食環署/環保署共用地方 COMMON AREA FOR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EPARTMENT / FOOD AND ENVIRONMENTAL HYGIENE DEPARTMENT

0 2m 4m 6m 8m

三樓及四樓平面圖
THIRD FLOOR AND
FOURTH FLOOR PLAN

189GK
在元朗洪元路與洪平路交界興建聯用大樓以重置垃圾收集站及設立社區回收中心
CONSTRUCTION OF A JOINT-USER BUILDING FOR REPROVISIONING A REFUSE COLLECTION POINT AND SETTING UP A COMMUNITY RECYCLING CENTRE AT THE JUNCTION BETWEEN HUNG YUEN ROAD AND HUNG PING ROAD, YUEN LONG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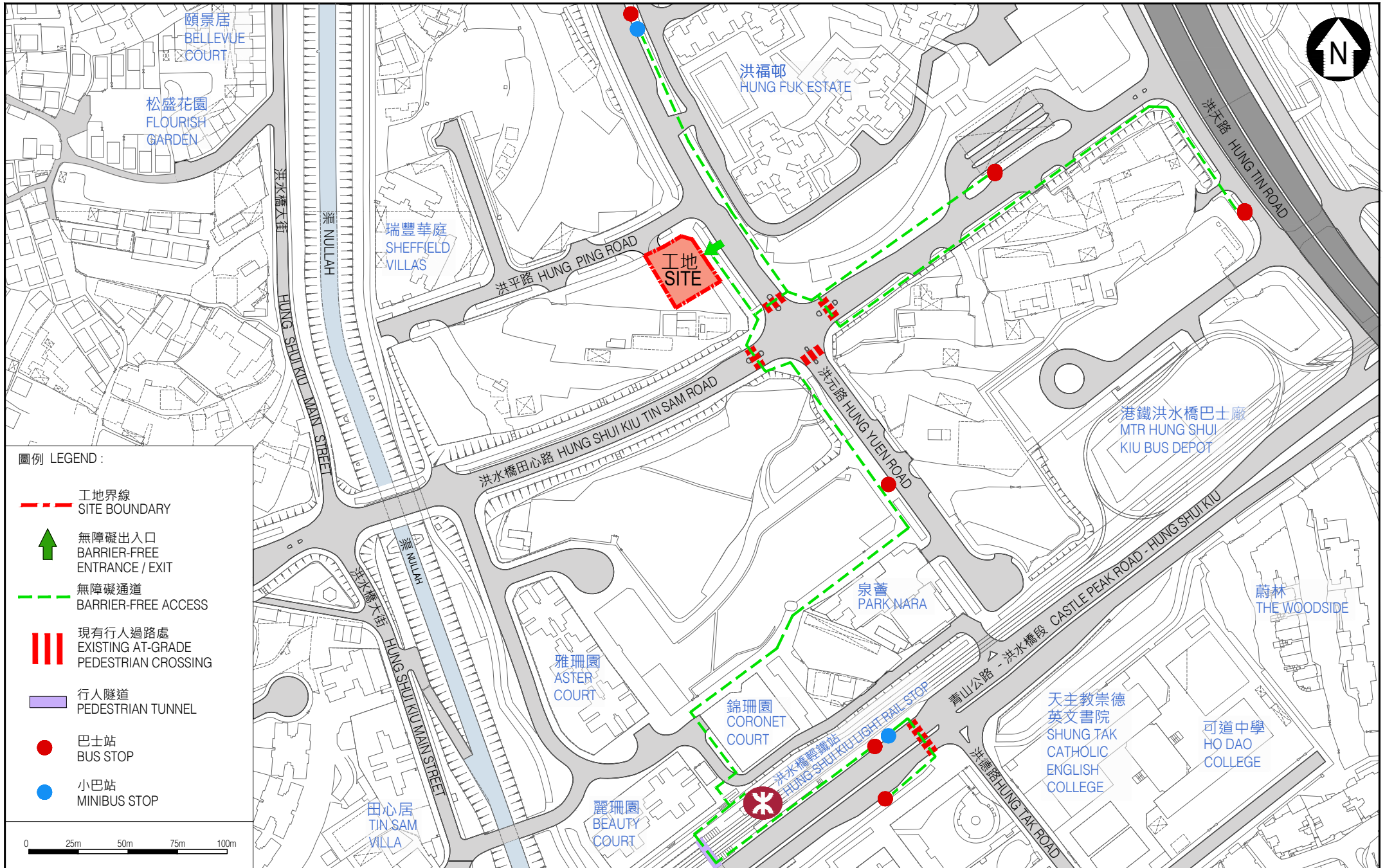
從北面望向大樓的構思透視圖
PERSPECTIVE VIEW FROM NORTHERN DIRECTION (ARTIST'S IMPRESSION)

構思圖
ARTIST'S IMPRESSION

189GK
在元朗洪元路與洪平路交界興建聯用大樓以重置垃圾收集站及設立社區回收中心
CONSTRUCTION OF A JOINT-USER BUILDING FOR REPROVISIONING A REFUSE COLLECTION POINT AND SETTING UP A COMMUNITY RECYCLING CENTRE AT THE JUNCTION BETWEEN HUNG YUEN ROAD AND HUNG PING ROAD, YUEN LONG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無障礙通道平面圖 PLAN OF BARRIER-FREE ACCESS

189GK
在元朗洪元路與洪平路交界興建聯用大樓以重置垃圾收集站及設立社區回收中心
CONSTRUCTION OF A JOINT-USER BUILDING FOR REPROVISIONING A REFUSE COLLECTION POINT AND SETTING UP A COMMUNITY RECYCLING CENTRE AT THE JUNCTION BETWEEN HUNG YUEN ROAD AND HUNG PING ROAD, YUEN LONG



ARCHITECTURAL
SERVICES
DEPARTMENT 建築署



**189GK－在元朗洪元路與洪平路交界興建聯用大樓以
重置垃圾收集站及設立社區回收中心**

估計顧問費和駐工地人員員工開支的分項數字
(按 2020 年 9 月價格計算)

		預計的人 工作月數	總薪級 平均薪點	倍數 (註1)	估計費用 (百萬元)
(a)	合約管理的顧 問費 ^(註2)	專業人員	—	—	4.7
		技術人員	—	—	1.6
				小計	6.3#
(b)	駐工地人員的 員工開支 ^(註3)	專業人員	9	38	1.2
		技術人員	232	14	11.2
				小計	12.4
包括－					
(i)	管理駐工 地人員的 顧問費				0.6#
(ii)	駐工地人 員的薪酬				11.8#
總計					18.7

註

- 我們是採用倍數 1.6 乘以總薪級平均薪點，以估計顧問所提供駐工地人員的員工開支(目前，總薪級表第 38 點的月薪為 85,870 元，總薪級表第 14 點的月薪為 30,235 元)。
- 在合約管理方面的顧問費，是根據為 **189GK** 號工程計劃提供合約管理及工地監督服務的現有顧問合約計算得出。待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把 **189GK** 號工程計劃提升為甲級後，顧問合約的施工階段才會展開。

3. 顧問在工地監督方面的員工開支，是根據建築署署長擬定的預算計算得出。我們須待建造工程完成後，才可得知實際的人工作月數和實際所需的開支。

備註

本附件的費用數字以固定價格顯示，以對應同一年度總薪級表的薪點。
以#號標記的數字在本文件第 11 段中是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